

计划生育论坛

诚信计生建设的内在机理与推进 ——以广州市越秀区为例

罗明忠¹, 陈晓丹², 陆 凌²

(1. 华南农业大学 经济管理学院, 广东 广州 510642;

2. 广州市越秀区人民政府 广东 广州 510000)

摘 要:全面推进诚信计生建设被国家人口和计划生育委员会列为十二五时期的一项重点工作。究其内在机理而言,诚信计生既是政府诚信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人口和计划生育事业发展的必然要求,并将推进人口和计划生育事业的新发展。要推进诚信计生建设就必须培育诚信计生文化,建设诚信计生机制,优化诚信计生服务。广州市越秀区的实践证明,诚信计生建设成效显著。

关键词:诚信计生;计划生育;诚信

中图分类号: C923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0-4149 (2012) 03-0100-07

诚信既是一种美德,也是人们生存的一条基本法则。诚信,顾名思义,是诚实、守信用的意思。诚信在人们的社会交往和市场交易中,往往表现为诚实以待,言而有信,使社会契约关系能够得到确立,即交往或交易各方能够遵守社会契约规定的权利和义务,对未来有明确的预期^[1]。可见,诚信是基于人们共识的一种契约,是人们在社会经济活动中应遵守的“游戏规则”。

在公共行政与社会管理中,诚信被当作是一种基本行为规范和工作机制。作为我国的一项基本国策,人口和计划生育是关系到千家万户的系统工程,也是一项民生工程 and 民心工程。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的推进需要政府、个人及社会各界的诚信与支持。政府在推进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中,要以自己的行为取信于民,赢得广大人民群众的支持,推进社会和谐与进步。

一、诚信计生是政府诚信的重要组成部分

一个社会肌体的灵魂就是诚信。而且,政府诚信对于社会的诚信建设尤其重要。政府失信是整个社会信用中最具破坏力的毒素,将直接导致全社会的信用失范与无序^[2]。

1. 政府诚信是社会诚信的核心

市场经济条件下,社会诚信包括公民诚信、企业诚信和政府诚信,三者的统一才能构成一个社会

收稿日期: 2011-11-07; 修订日期: 2012-03-06

作者简介: 罗明忠 (1969-), 江西永新人, 经济学博士, 华南农业大学经济管理学院教授, 研究方向: 人口经济学、劳动经济学。

比较健全的信用体系。而且，社会诚信首先是政府诚信，诚信政府是社会诚信的定心盘^[3]。由于政府是一种产生于社会的公共权力机构，政府诚信具有强大的外部性，即“溢出效应”，其道德行为取向影响每一个社会成员。早在战国时期的改革家商鞅为了树立威信，推进改革，就曾经“立木为信”，并最终“取信于民”，推进了改革的进行。

正如孔子所说的“敬事而信，节用而爱人，使民以时”，在现代社会，政府诚信是市场经济体制完善的根本保障。政府诚信可以极大地减少社会交易费用，提高交易效率。政府诚信在社会中具有重要的引领和后盾作用，是社会诚信的主心骨，在社会稳定和发展中起着重要的支撑作用；政府诚信对于强化政治合法性，树立社会诚信同样具有极为重要的意义。

2. 诚信计生事关政府诚信

计划生育是我国的基本国策，自20世纪70年代我国开始全面倡导和推行计划生育政策以来，相当长时期我国的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被人们称为“天下第一难事”，在具体推行计划生育工作的过程中，历经波折，逐步走上良性发展轨道。

计划生育事关私人理性和社会理性的矛盾与协调^[4]。从单个的家庭子女生育决策看，生育子女的数量属于家庭人口决策的范畴，受家庭生产函数的作用。但是，因为人既是生产者也是消费者，人口数量的多少和素质的高低直接影响到一个国家的经济社会发展，影响到人口、资源和环境的协调和可持续发展，因而，家庭生育子女决策又成为一个国家和社会的公共决策的一部分，必须纳入社会公共管理的范畴。由此，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就成为政府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

3. 诚信计生的概念及内涵

“诚信计生”就是诚信理念在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中的具体执行和体现，即在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中，坚持“政府诚信、群众守信、村（居）民互信、民主监督”的工作模式。一方面，应确保计划生育的各项惠民政策落实到位，尊重广大育龄群众的避孕知情选择权，调动群众参与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的积极性，提高广大人民群众的生育质量、生命质量、生活质量，增强人民群众对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的满意度，强化计划生育基本国策的执行力 and 公信力；另一方面，广大育龄群众要自觉遵守人口和计划生育法律法规，履行自己的计划生育责任和义务，主动接受计划生育服务和管理。

二、诚信计生是人口和计划生育事业发展的必然要求

1. 诚信计生有利于统筹解决人口问题

首先，实事求是统筹解决人口问题的前提。我国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面临的形势要求各项人口信息必须全面真实，以诚信计生为工作理念，从实际出发，客观地分析和看待我国人口和计划生育面临的形势，从人口与经济、社会、资源、环境协调可持续发展的高度，以人的全面发展统筹解决人口问题，变人口压力为人力资源优势，进一步变人力资源优势为人力资本优势，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持久动力。这既是解决人口问题的根本出路，也是实现新时期我国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目标的根本途径。可以说，求真务实是人口和计划生育事业持续稳定发展的生命力所在，是推进人口和计划生育综合改革的基础。

其次，社会各界的诚信参与是统筹解决人口问题的关键。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牵涉面广、任务重，以往的经验证明，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必须有社会各界的诚信参与，形成合力，才可能取得实效。尤其是在社会发展的新形势下，面对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担负的新任务，必须动员和整合社会各方面的资源和力量，把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真正纳入经济社会发展战略中加以考虑和全面落实。这就更需要社会各界的“真抓实干真情投入”，各个相关主体真正做到资源共享、信息互换、各尽其职、各负其责。

2. 诚信计生有利于幸福和谐社会建设

首先，诚信计生促进人与自然的和谐。要实现人与自然的和谐，就必须实现人口的适度增长，要

客观科学地认清人口发展面临的形势，保持人口数量和规模的适度增长，不断提高人口素质，优化人口结构。尤其在资源、环境容量约束条件下，人口因素很大程度上决定着发展的协调性和可持续性，构建和谐社会必须以人口协调发展作为基础和条件。在某种意义上，稳定低生育水平，统筹解决人口问题，就是充分考虑环境资源的承载力，避免人口数量和规模增长过快对环境资源造成过度损害，促进人口与经济、社会、资源、环境协调和可持续发展，加快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步伐。

其次，诚信计生促进人与社会的和谐。和谐凝聚力量，诚信增加认同，诚信是和谐社会的道德支撑。在诚信的环境中，人人互信，幸福祥和才有可能。要实现人与社会的和谐，就必须让所有的社会成员遵循社会的基本行为规范，使社会中的人对自己和他人的行为形成稳定的预期，社会才能有序和谐。而计划生育是我国的基本国策，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事关每一个家庭，无论是结婚生育，还是青春健康教育、生殖健康保健等都与人们的生活息息相关，直接关系到广大群众最切身的根本利益，直接关系到每个家庭的幸福与祥和，进而影响到社会的和谐。可见，诚信计生建设就是既要让政府和群众互信，对双方的行为有明确的预期；又要让群众相互之间建立信任，达到邻里互信，增强群众对计划生育基本国策的认同感，推进社会和谐。

3. 诚信计生有利于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的创新

首先，诚信计生是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创新的结果。相当长时期，不少地方的计划生育工作主要以行政强制手段为主。随着我国民主法制建设进程的不断推进，群众法制意识的增强，以往的以行政强制为主的计划生育工作理念和工作模式已经不能适应新形势和新要求，以“惠民计生”、“阳光计生”、“人本计生”、“文化计生”和“法制计生”为主要内容的诚信计生工作理念和工作模式得以提出和不断完善，成为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的重要创新成果。

其次，诚信计生将推进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创新。作为政府诚信和社会诚信建设的重要内容和组成部分，诚信计生建设将推进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方式和工作理念的创新。因为诚信计生不仅仅是一种口号或标签，更重要的是要实现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的新突破，使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从“重管理、重制约、重处罚”向“重服务、重维权、重奖励”转变，实现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重心下移。在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实践中，不仅要尊重群众的主人公地位，还要切实保障群众对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的参与权、知情权、表达权和监督权，并且要让计划生育家庭真正在政治上感到光荣，在经济上得到实惠，在生活上获得保障，进一步培养广大干部和群众的诚信意识，让广大干部和群众切实体会到诚实守信的好处，达到和谐计生的良性循环。

三、诚信计生建设的基本要求与思路

诚信既是一种机制，也是一种文化。诚信计生建设的着力点就在于建立政府与群众之间的双向互信，即政府有信，群众守信。这些必然要涉及社会环境优化及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本身的系统改革，包括宣传先导、制度保障、利益驱动、考核导向、优质服务和依法行政等各个方面。

1. 培育诚信计生文化

良好的社会文化环境是诚信机制建设的土壤。要进行诚信计生建设，首先要建设健康的社会文化环境，在全社会形成一种“守信者光荣，失信者可耻”的道德风尚和舆论导向，对失信者达到惩戒作用，让失信者面对强大的舆论压力，无处藏身，使失信者失去自由的空间。为此，必须坚持宣传先导，做好“文化计生”这篇文章，打好“文化计生”的招牌，强化人们的现代婚育意识，充分发挥文化对人们思想观念和生活的影 响，利用文化的独特魅力，不断渗透，潜移默化，做到润物细无声。通过诚信计生文化建设，从倡导新风、转变观念入手，形成全方位、多角度的宣传，也有利于从人们的思想观念、伦理道德、心理行为、生活方式和文明程度等更高层次上解决人口问题，实现个人理性和社会理性的有机统一，家庭子女生育决策与国家人口计划的有机统一，以及群众利益和国家政策的有机统一。

2. 建立诚信计生机制

从实质上看,诚信既是一种做人的道德规范,也是各种社会利益关系的协调保证机制^[5]。诚信的生存与维护必须注重利益引导、道德自律和行政手段的综合运用^[6]。也就是说,诚信计生建设离不开诚信机制建设,必须以机制完善为诚信计生提供保障。

(1) 组织保障机制。政府一方面是社会诚信的倡导者、建立者和维护者;另一方面其自身的诚信又对其他社会诚信起着示范和促进作用。要推进诚信计生建设,必须保障人口和计划生育组织网络的健全,提高人口和计划生育部门的服务能力,改善人口和计划生育部门的服务水平和服务态度,为人口和计划生育部门切实履行职责,服务群众奠定基础、提供保障。还必须在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党政“一把手”工程的旗帜下,调动相关部门各尽其责,齐抓共管,形成合力,才可能真正按照诚信计生的要求,做到人员到位、经费到位、机构到位、服务到位、管理到位和目标到位。

(2) 激励约束机制。最重要的激励机制就是利益导向机制,即要通过利益导向,弱化行政手段的影响,强化实际利益对诚信的引导机制。而计划生育利益导向机制最主要的又是政府诚信的问题,即政府必须切实树立“抓计生就是抓民生”、“抓计生就是抓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的理念,切实兑现政府对计划生育家庭作出的承诺,真正落实“惠民计生”各项制度规定,让依法生育的家庭切实得到实惠,减轻计划生育家庭的后顾之忧。对违反计划生育的家庭坚决依法征收社会抚养费,消除社会上对计划生育政策的各种疑虑,建立健全人口和计划生育长效激励机制。

(3) 信息披露机制。诚信的重要基础就是信息的公开,只有信息公开,才可能有公正、公平。尤其是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事关千家万户的民生与发展问题,就更需要建立公正、公开和公平的信息收集和披露机制。一方面,要保证与人口和计划生育相关的政策、信息和数据能够得到及时全面有效地收集、公开和发布,让干部群众做到心中有数,并切实尊重群众的生育权、知情权、民主参与权与监督权。另一方面,全面真实的信息披露机制本身就是诚信机制的重要组成部分,只有信息得到全面的披露,才可能有尊重群众的“监督权”可言;也只有建立了有效的监督机制,才可能最大限度地避免腐败、寻租以及可能发生的道德风险。

(4) 依法行政机制。《论语·子张》有言:“君子信而后劳其民。”依法行政是诚信计生建设的核心和关键。政府和群众的双向互信,首先需要政府诚信,而政府诚信最根本的体现就是依法行政,依法约束规范自身的行为,尤其是政府工作人员的行为。因此,一方面,要建立相应的制度规范政府的诚信行为,并以相应的惩罚制度作为辅助机制,使政府部门及其工作人员的行为有法可依,并受到严格的约束与规范;另一方面,要对政府部门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法律法规的行为依法予以处罚,做到取信于民。

(5) 监督保障机制。没有监督约束的权力必然走向腐败,自然更难有诚信可言。在诚信计生建设中,最为根本的就是要建立有效的监督机制,充分尊重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充分发挥纪检监察机构、审计机构、社会舆论媒体、计划生育协会以及广大群众的监督职能,将政府部门及其工作人员的公务行为置于公开的监督之下,主动地接受群众的监督,以保证政府部门及其工作人员真正依法行政。

(6) 自律规范机制。一方面,就是要让广大群众按照“依法管理、政府服务、社会参与、民主自治”的要求,依法建立人口和计划生育村(居)民自治机制,积极推进“民主议事、民主决策、民主管理、民主监督”,使村(居)民成为自觉依法生育的“明白人”;以还权于民为落脚点,充分发挥群众、计划生育协会会员在计划生育民主管理和民主监督的作用,使村(居)民真正成为民主自治的“当家人”,做到诚信计生。与此相关,就要建立计划生育事务投票制、计划生育事务评议制和计划生育事务监督制,对计划生育事务实行全民参与、全程监督,建设“阳光计划生育”。

另一方面,就是要建立有效的人口和计划生育队伍建设机制。全面完善培训、考评和晋升机制,既要让广大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人员在工作中得到锻炼提高,不断加大干部培训,丰富其人力资本,

更要注重对人口和计划生育干部队伍的考评，建立有效的纠评机制，通过上下互评、员工自评和群众评议等手段和方式，促使广大计划生育工作人员在工作中切实尊重人民群众的主人翁地位，突出“以人为本”的服务宗旨，立足于为广大群众办实事、办好事，让人民群众满意。

3. 优化诚信计生服务

老子有言：“轻诺必寡信，多易必多难。”人口和计划生育最终能否得到群众的认同，最为根本的还是群众能否得到“计划生育优质服务”。诚信计生建设不仅是计划生育工作手段的转变，更重要的是政府执政理念的转变，体现了“权为民所用，情为民所系”的思想要求。一方面，必须加强硬件建设，增强计划生育公共服务能力。按照“第一流的装备、第一流的服务、第一流的成绩”的思路和要求，不断提高服务能力，为广大群众提供第一流的服务。另一方面，必须不断强化软件建设，提升计划生育公共服务水平。要坚持大力推进群众需要的优质高效的人口和计划生育服务，信守“以服务赢得管理，以真诚获得支持”的理念，强化对基层组织和干部的全程层级动态管理，加强人口和计划生育干部队伍建设，不断提高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人员的服务水平，增强服务能力，改善服务态度。

四、广州市越秀区诚信计生的实践

越秀区是广州市的中心城区，因区内有羊城名胜越秀山而得名。目前辖区总面积为 33.80 平方千米，行政区划有 22 个街道办事处和 264 个社区居委会。在这样一个大都市的中心区，如何推进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创新，实现控制人口数量、提高人口质量、统筹协调解决人口问题，是当地政府人口计生工作的重点。

“广府文化源地、千年商都核心”。越秀区作为广州市的商贸中心，“诚信”是其文化的核心，也是越秀区居民的基本价值理念。越秀区人口和计划生育局在中共越秀区委、区人民政府领导下，领会精神，立足现实，把握关键，紧跟时代，创新理念，结合社情民意和文化历史，提出了“诚信计生，越秀模式”的工作思路，坚持打造具有“时代特点、越秀特色、求实创新、一街一品、依法行政、优质服务、群众满意”的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新格局，大力推进诚信计生建设，取得显著成效，赢得了群众信任，连年获得上级有关部门授予的各种荣誉称号。据越秀区人口和计划生育局统计，到 2010 年底，越秀区常住户籍人口数量为 116.34 万人，已婚育龄妇女为 21.1 万人。2010 年，越秀区当年出生的人口为 9109 人，政策生育率为 97.88%，人口出生率为 7.66‰，人口自然增长率为 1.33‰，出生人口性别比为 106.46；流动人口为 32.33 万人，政策生育率为 95.43%。

1. 基本做法

(1) 搞好宣教，营造诚信计生文化。一是丰富宣教内容，赋予诚信计生新内涵。以满足群众需求为中心，以群众恋、婚、孕、产、育、中老年等关键时期的需求为重点，推出了“六期”教育。二是创新宣教模式，增强诚信计生吸引力。①婚育学校教育第一家。早在 1984 年，越秀区就创办了全国第一家婚育学校，成为诚信计生宣传教育的重要阵地。②“远程教育”开先河。2004 年越秀区人口和计划生育局推出了“新婚班”远程教育，开创了全国人口和计划生育网络远程教育的先河。2005 年开通“男性健康网站”，成为全国男性健康教育 5 个试点中的佼佼者。2009 年 5 月，越秀区人口和计划生育局又在全省首开人口和计划生育网络游戏新“先河”——“性福大学堂”游戏，集情趣性、互动性、私密性于一体。③“青春健康教育”入校园。早在 2002 年初，就建立了越秀区中小学生青春健康教育基地，在全国率先开辟青春健康教育基地。④“生育文化宣传”进洗手间。“抓住三分钟功夫，把小空间化作大阵”，2004 年，越秀区人口和计划生育局在全国首创洗手间生育文化宣传阵地。三是拓宽宣教渠道，实现诚信计生全覆盖。在宣传区域上实现人口和计划生育宣教进社区、企业、机关、校园、公园、集市和车站；在宣传媒体上实现人口和计划生育宣教进宣传栏、报刊、网络、电视、电台、电话；在宣传对象上实现人口和计划生育宣教到户籍人口和流动人口。四是

优化宣教形式，扩大诚信计生影响力。将人口和计划生育宣教与生殖健康咨询服务相结合，将人口和计划生育宣教与科普活动相结合，将人口和计划生育宣教与育儿亲子、促进睦邻友好相结合，将人口和计划生育宣教与相关节日活动相结合，将人口和计划生育宣教与扶贫助困相结合，将人口和计划生育宣教与群众喜闻乐见的娱乐活动相结合。

(2) 健全制度，提供诚信计生保障。一是完善计生工作考核制度。主要是在全区落实人口和计划生育层级动态管理责任制，形成“责任到位、动态管理、奖惩分明”的工作格局，把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任务的完成情况与各级干部的“面子”、“票子”、“位子”联系起来，并加以制度化，形成自上而下、责任明确、分级落实的工作局面。二是健全计生对象奖惩制度。越秀区先后出台一系列的切合越秀区实际的制度和实施细则，并向广大群众广泛宣传，为诚信计生建设提供制度保障。

(3) 完善机制，夯实诚信计生基础。一是推行质量控制。越秀区将人口和计划生育优质服务工作与企业的质量控制小组活动结合起来。二是推进“阳光计生”。即通过政务公开，主动接受社会监督，展现实行诚信计生的决心和信心，为诚信计生建设奠定良好的基础。三是推动政策落实。越秀区按照计划生育利益导向的要求，积极落实计生奖励政策，尤其是独生子女父母退休计划生育奖励政策，维护了政府的诚信。四是推崇基层创新。即鼓励基层组织结合实际开展“一街一品”创新活动，完善工作机制，推进诚信计生建设见成效。

(4) 整合资源，提升诚信计生服务能力。一是政府部门之间的资源整合。坚持落实计划生育“一票否决”制度，形成各相关部门共同参与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的大人口、大联合、大宣传、大计生的工作局面。二是政府与医疗机构之间的资源整合。实行城市计生资源和卫生资源共享，推进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的升级改造；充分发挥医疗机构的优势，人口和计划生育部门与相关医疗机构合作开展生殖健康和优生优育等计生咨询服务和疾病治疗，达到了“计卫联手，医育结合，优势互补，资源共享”的效果。三是政府与企业之间的资源整合。既争取企业向人口和计划生育事业捐资、捐物及提供其他物质支持，增强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的财力；又按照“政企联合，共建计生”模式，做好企业内部的计划生育工作，发挥企业独有的网络优势、人才优势、知情优势和示范优势。四是政府与学校之间的资源整合。主要是发挥学校的智力优势，提升人口和计划生育的服务质量，扩大服务内容。

(5) 优化服务，增强诚信计生魅力。一是“知情选择”受欢迎。1994年越秀区就开展了计划生育知情选择试点工作，并被评为全国首批试点先进单位。2002年在全区全面推行计划生育知情选择，并探索出一套规范化的工作模式，即知情选择工作“四个一”（听一堂避孕节育知识讲座、答一份试卷、填写一份调查表、读一本避孕节育知识小册子）和“五服务”（及时服务、全方位服务、高质量服务、贴心服务、创新服务）。二是简化服务程序受赞誉。建立了以区服务站为龙头，各街道计生服务所为中心，社区居委会、街道社区服务中心、辖区内机关团体单位为服务点的基层服务网络；坚持以人为本，简化并优化服务程序。最突出的表现就是实行“一门式”婚育服务，推行“幸福家庭促进计划”，新婚群众在越秀区“一门式”婚姻大楼就可以一次性办理免费婚检、婚姻登记、优生优育和政策咨询等系列服务，极大地提升了免费婚检率。三是“八上门”访视暖人心。多年来，越秀区在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中坚持上百家门、摸百家情、解百家难、连百家心。实行计划生育“民心工程”，开展“生育关怀行动”，让广大群众深切体会到政府的温暖，主动支持、配合和积极参与诚信计生建设。四是优化流动人口计划生育服务有实效。按照“同在一片蓝天下，同饮一江水，同享市民待遇”的理念，进一步完善“分片包干、责任到人、动态管理、奖惩分明”的流动人口计划生育层级动态管理责任制，形成人口和计划生育责任到“栋”、到“户”、到“人”的网格化管理模式，为流动人口提供“生产、生活、生育”等多方面的服务，突显“市民化对待、亲情化服务、人性化管理”实效。五是“特别的爱献给特别的人”。包括人口和计划生育服务进军营，携手打造“十分钟”养老服务圈，打造少数民族人口文化阵地以及关注刑释解教人员独生子女家庭。

2. 主要成效

(1) 以人为本, 三大突破。一是在解决城镇计划生育家庭奖励兑现等老大难问题上有突破。越秀区政府加大财政投入, 坚决落实计划生育奖励政策, 履行对计划生育家庭的奖励诺言, 既维护了群众的切身利益, 更提高了政府的公信力, 充分体现了“计生就是民生”的信念, 在全省乃至全国产生了积极影响。二是在信息化建设方面有突破。基于诚信计生信息公开、透明和准确的要求, 越秀区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的信息化建设步伐明显加快, 为全员流动人口信息化建设和诚信计生建设奠定了坚实的基础。三是在出生缺陷干预工作方面有突破。越秀区免费婚检、婚姻登记和优生优育“一门式”服务效果很好, 与群众需求有机结合, 对预防出生缺陷, 提高出生人口素质意义重大。事实上, 这些年, 越秀区先天性缺陷婴儿的出生率也保持了逐渐下降的态势。

(2) 素质提升, 结构改善。一是劳动者受教育程度提高。2008年广州市社会科学院主编的《广州社会发展蓝皮书》显示, 在广州市全部12个区(市)中, 越秀区就业人口中具有大专以上学历文化程度的人口占广州市具有大专以上学历文化程度就业总人口的比例就达到20.35%, 仅次于位居第一位的天河区(28.71%), 比第三位的海珠区(13.62%)高出近7个百分点。二是人口健康状况改善。以长寿老人为例, 根据广州市老龄委的统计, 截至2007年3月, 全市共有529名百岁老人, 其中女性439人, 男性90人; 而越秀区以183人雄踞全市各区(市)第一, 其中女寿星144人, 男寿星39人。根据相关资料显示, 2009年越秀区为全广州市人均寿命最高的区。三是出生婴儿性别比保持均衡。自1989年以来, 越秀区的出生婴儿性别比基本保持在104~112之间, 绝大多数年份维持在107以下的合理水平, 远远优于全国的出生人口性别比。四是“三低”人口增长模式形成。自1996年以来, 越秀区的人口出生率基本保持在8‰以下(只有2000年为8.28‰), 人口死亡率维持在6‰左右, 人口自然增长率基本稳定在1‰左右的低水平状态。

(3) 机制完善, 持续发展。一是居民自治机制进一步完善。建立了“费随事转”的计划生育经费投入机制, 将工作经费直接下拨到基层社区。同时, 充分发挥计划生育协会在计划生育居民自治中的职能, 在全区所有社区居民委员会均建立了“群众自我教育、自我管理、自我服务、自我监督”的计划生育居民自治机制, 使诚信计生在基层得以实现并成为一种长效工作机制。二是利益导向机制进一步健全。区县街道建立和健全流动人口“四术”奖励办法、流动人口计划生育奖励制度、落实计划生育措施奖励办法等制度, 设立举报、投诉热线, 实行举报有奖, 严格依法行政, 对违反计划生育的人员, 按有关政策征收社会抚养费, 计划生育利益导向机制得到进一步健全。

(4) 群众满意, 社会和谐。多年来, 越秀区人口和计划生育局信访工作办结率高达99%以上, 无群众集体上访和恶性事件发生, 群众对信访工作的满意率达95%以上。多项调查显示, 群众对政府政务服务的综合满意度的评价中, 对人口和计划生育服务的满意度最高, “天下第一难事, 被群众评为第一满意的事”。在群众满意的同时, 计划生育干部队伍也得到了提高和锻炼。

参考文献:

- [1] 罗明忠, 张炳申. 我国诚信机制建设滞后的制度经济学分析[J]. 南方经济, 2005, (8).
- [2] 陈小平, 刘祖华. 和谐社会视域中的诚信政府建构[J]. 湖南社会科学, 2007, (4).
- [3] 陈宇海. 政府诚信的社会学思考[J]. 经济与发展, 2003, (11).
- [4] 罗明忠, 黄新旺, 谢朝武, 杨慧红. 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综合改革之路——惠州模式[M]. 北京: 中国人口出版社, 2011: 42.
- [5] 葛晨虹. 诚信是一种社会资源[J]. 江海学刊, 2003, (3).
- [6] 杨洪. 诚信的经济理性: 决策模型与维护模式[J]. 湖北社会科学, 2009, (9).

[责任编辑 冯 乐]